

征收土地预公告

京（密）预公告（2024）04号

为实现《北京城市总体规划（2016年-2035年）》和《密云分区规划（国土空间规划）（2017年-2035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经北京市密云区人民政府研究决定，现发布征收土地预公告：

一、拟征收土地基本情况

建设单位：北京市气象局。

项目名称：首都精准天气预报服务和重大活动人工影响天气保障工程—密云新增作业阵地建设项目。

征地位置：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北庄村。

征收范围：根据《土地权属审查告知书》，四至：东至：空地；西至：空地；南至：空地；北至：空地。

征地面积：拟征收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北庄村集体土地0.3326公顷（4.99亩）（最终以建设用地测量成果和市政府征地批复为准）

规划用途：U99 其他设施维修用地。

土地权属：根据《土地权属审查告知书》，项目拟征收土地所有权人为北庄镇北庄村经济合作社。土地权属清晰，无争议。

二、拟征收土地目的

拟征收土地将用于首都精准天气预报服务和重大活动人工影响天气保障工程—密云新增作业阵地建设项目，该项目建成后将提升我市防灾减灾、生态文明建设和重大国事活动保障人工影响天气能力。项目为政府组织实施的防灾减灾项目，规划用地性质为 U99 其他设施维修用地，符合法律规定的可以征收的情形。

三、开展土地现状调查安排

近期对拟征地范围内进行土地现状调查工作，请有关单位和个人予以积极配合。

四、其他事项

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在拟征收范围内抢栽抢建；违反规定抢栽抢建的，对抢栽抢建部分不予补偿。

本公告自 2024 年 7 月 17 日至 2024 年 7 月 31 日在拟征收土地涉及的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北庄村、北京市密云区北庄镇人民政府予以张贴。

特此公告。



征收土地预公告咨询电话：69027647